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四 号——食品制造》的相关要求,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 现将 2025 年前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按产品类别分类的销售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金额	比例 (%)
大豆蛋白	60, 916. 36	59. 48
大豆油	22, 652. 71	22. 12
大豆膳食纤维	6, 348. 44	6. 20
低温食用豆粕	2, 987. 91	2. 92
蒸汽	3, 941. 48	3. 85
电力	2, 495. 07	2. 43
副产品	3, 071. 29	3.00
合计	102, 413. 26	100.00

二、按销售模式分类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模式	金额	比例 (%)
直销	61, 180. 63	59. 74
经销	41, 232. 63	40. 26

102, 413. 20 100. C	合计	102, 413. 26	100.00
---------------------	----	--------------	--------

三、按销售区域分类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比例(%)
境内	64, 836. 01	63. 31
境外	37, 577. 25	36. 69
合计	102, 413. 26	100.00

四、报告期内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个

项目	数量	报告期增减数量
境内经销客户	149	33
境外经销客户	129	22

五、其他事项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